# 《法学基础》考试大纲

一、课程编号：

二、课程类别：法学专业“专升本”课程。

三、编写说明

1.本考核大纲参考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：《法理学》、《民法学》上册进行编写。

2.本考核大纲适用于法学专业“专升本”考试。

四、课程考核的要求与知识点

（一）法理学部分（占50%）

1.法理学概述

考核知识点：法理学、法学的定义与性质、法理学研究对象与范围、历史发展。

考核要求：

 ⑴**识记**：法理学的概念、研究对象

 ⑵**理解**：法理学的学科性质、研究范围、历史发展脉络

 ⑶**运用**：分析法理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

2.法理学的基本理论

考核知识点：法的概念、本质、基本价值（正义、自由、秩序）、法律规则、原则、概念。

考核要求：

 ⑴**识记**：法的定义、属性、基本价值内涵、法律规则的特征

 ⑵**理解**：法的本质探究、法律原则与规则的区别

 ⑶**运用**：运用法的基本价值分析具体法律现象

 3.法律渊源与法律体系

考核知识点：正式法律渊源与非正式法律渊源、制定法、习惯法、判例法、法律体系的构成。

考核要求：

 ⑴**识记**：不同法律渊源的概念、法律体系的含义

 ⑵**理解**：各种法律渊源的特点与效力、法律体系的门类划分

 ⑶**运用**：分析我国法律渊源的现状与法律体系的结构

4.法的实施与法的实现

考核知识点：法的实施的定义、分类、意义，法的适用的定义、特点、原则，法律推理与法律解释的定义、分类、原则。

考核要求：

 ⑴**识记**：法的实施与法的适用的基本概念

 ⑵**理解**：法的实施各环节的特点与意义、法的适用的基本要求、法律推理与解释的方法

 ⑶**运用**：运用法律推理与解释的方法分析具体案例

5.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

考核知识点：法律责任的概念、种类、构成要件，法律制裁的概念、种类、原则，法律救济的概念。

考核要求：

 ⑴**识记**：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的基本内容

 ⑵**理解**：法律责任的构成要素、法律制裁的适用原则

 ⑶**运用**：分析具体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的案例

 6.法理学前沿问题研究

考核知识点：法理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、法理学的发展趋势。

考核要求：

 ⑴**识记**：法理学与其他学科的联系

 ⑵**理解**：法理学跨学科研究的意义、全球化与科技发展对法理学的影响

 ⑶**运用**：探讨新兴领域法律问题的解决思路

（二）民法部分（占50%）

1.民法总论

考核知识点：民法的概念、渊源、历史发展、适用范围，民法基本原则，民事法律关系概念、要素，民事权利概念、分类。

考核要求：

⑴**识记**：民法的概念、渊源、历史发展与调整对象

⑵**理解**：民事法律关系的构成、民事权利的种类与特点

⑶**运用**：民法基本原则的内容

2.民事主体

考核知识点：民事主体的概念、特征、本质条件，自然人的民事权利能力、民事行为能力、监护制度、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制度，法人的概念、特征、分类、成立条件、民事能力、机关、变更和终止。

考核要求：

⑴**识记**：民事主体的概念、特征、本质，法人的概念、特征、分类

⑵**理解**：自然人民事行为能力的类型与区别、民事主体的认定标准

⑶**运用**：监护制度的适用、法人的成立与终止条件

3.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

考核知识点：民事法律行为的概念、特征、分类、形式、有效要件、无效民事行为、附条件和附期限的民事法律行为，代理的概念、特征、种类、代理证书、无权代理、复代理、代理权的行使及代理关系终止。

考核要求：

⑴**识记**：民事法律行为的概念、特征、分类、形式，代理的概念、特征、种类、代理证书

⑵**理解**：民事法律行为的成立与生效要件、分类依据、无效民事行为的类型与后果

⑶**运用**：代理制度的运作机制与法律后果、附条件与附期限民事法律行为的特点与效力

4.物权

考核知识点：物权的概念和特征、物权法的基本原则、财产所有权、财产共有、相邻关系、用益物权、担保物权的基本内容。

考核要求：

⑴**识记**：物权的概念和特征

⑵**理解**：物权的公示公信原则、所有权的权能、共有权的类型与行使

⑶**运用**：相邻关系的处理原则、用益物权与担保物权的区别与联系

5.债的一般原理

考核知识点：债的概念和特征、债的分类、债的履行、移转和消灭，合同的概念和特征、订立、内容与形式、解除与变更，不当得利之债、无因管理之债。

考核要求：

⑴**识记**：债的概念和特征、债的分类、债的履行、移转和消灭，合同的概念和特征、订立、内容与形式

⑵**理解**：债的要素与分类依据、合同的成立与效力、履行原则、变更与解除条件

⑶**运用**：不当得利与无因管理的构成要件与法律后果

6.人身权

考核知识点：人身权的概念和特征、具体人格权（生命权、健康权、姓名权和名称权、名誉权、肖像权、隐私权等）。

考核要求：

⑴**识记**：人身权的概念和特征、具体人格权

⑵**理解**：人身权的保护范围

⑶**运用**：人格权的类型与侵权认定

7.侵权的民事责任

考核知识点：民事责任的特征、一般侵权的民事责任、特殊侵权的民事责任。

考核要求：

⑴**识记**：民事责任的特征，一般侵权的民事责任、特殊侵权的民事责任的概念与特征，侵权民事责任与违约民事责任的区别

⑵**理解**：侵权民事责任的抗辩事由

⑶**运用**：民事责任的归责原则

**五、课程考核实施要求**

**1.考核方式**

闭卷考试。考试时间为150分钟，满分为200分。

**2.考试命题**

（1）本考核大纲命题内容覆盖了教材的主要内容。

（2）不同能力层次试题的比例为：识记约占25%，理解约占35%，运用约占40%；

（3）不同难易度试题的比例为：较易占30%，中等占45%，较难占25%；

（4）试题类型有单项选择题、多项选择题、名词解释题、简答题、案例分析题五种形式，其分值分布如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试****题** | 题号 | 题型 | 分值 |
| 一 | 单项选择题 | 60 |
| 二 | 多项选择题 | 20 |
| 三 | 名词解释题 | 30 |
| 四 | 简答题 | 60 |
| 五 | 案例分析题 | 30 |
| 合计 | 200 |

**3.课程考核成绩评定**

考试卷面成绩即为本课程成绩。

**六、教材和参考书**

1.教材

[1]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.《法理学》编写组：《法理学》（第二版）[M].北京：高等教育出版社，2021年2月第2版。

[2]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.《民法学》编写组：《民法学》（第二版）上册[M].北京：高等教育出版社，2022年8月第2版。

2.参考书目

魏振瀛主编.民法（第九版）[M].北京：北京大学出版社,2024版.